

安邦护卫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现金管理受托方：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池华街支行
- 本次委托现金管理金额：人民币 5,000 万元
- 现金管理产品名称：单位大额存单
- 已履行的审议程序：公司于2024年1月19日召开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分别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含本数）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有效期范围内，可循环滚动使用。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 特别风险提示：本着维护股东利益的原则，公司将严格控制风险，对理财产品投资严格把关，谨慎决策。尽管公司购买的是风险较低的理财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合理地进行投资，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一、现金管理情况概述

（一）现金管理目的

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合理利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回报。

（二）资金来源

1. 本次现金管理的资金来源为暂时闲置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2. 募集资金情况：

（1）基本情况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同意，并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安邦护卫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889号），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688.1721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9.1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1,344.09万元，扣除不含税发行费用人民币4,220.24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7,123.85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23年12月15日出具了《验资报告》（天健验〔2023〕703号）。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经公司董事会批准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公司已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专户所在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2）投资项目情况

根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招股说明书》披露的信息，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将用于以下项目投资：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
集团数字化升级发展项目	17,437.11	17,437.11

浙江公共安全服务中心（一期）项目	24,740.21	24,740.21
补充流动资金	5,000.00	4,946.53
合计	47,177.32	47,123.85

（三）委托现金管理产品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4年5月29日购买了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池华街支行的单位大额存单，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发行机构	产品名称	金额	年化利率	期限	名义到期日
1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池华街支行	中国建设银行单位大额存单2024年第009期（可转让）	5,000.00	1.70%	6个月	2024-11-29
	合计		5,000.00			

注：公司与上述发行机构不存在关联关系。产品自存款单位认购之日（认购日以业务成功办理之日为准）起计息。存款持有到期，建设银行保证本金兑付并按票面利率支付利息。

（四）使用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的说明

本次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使用条件要求。公司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本次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五）现金管理合同主要条款

产品名称	中国建设银行单位大额存单2024年第009期（可转让）
产品编号	320240090100180
发售对象	企业，机关，团体，部队，事业单位，社保基金，住房资金类客户
本金及利息币种	人民币
计划发行量	人民币200亿元

存单期限	6M（6个月）
发行时间	发行开始时间：2024年4月1日；发行截止时间：2024年6月30日
发行渠道	网点柜面
认购起点金额	1000万元
递增单位	1万元
利息计算方式	到期兑付利息=存单面值×实际持有天数×年利率/365。实际持有天数包含认购日当日，但不含到期日当日。
付息频率	到期一次还本付息
发行利率	年利率1.7%
提前支取条款	投资人可部分或全部提前支取1次，部分支取后的本金余额不能低于1000万元。提前支取部分按建设银行活期存款牌告利率计息。
本息兑付	中国建设银行在投资人持有的单位大额存单到期当日将存单本金及全部利息划转至投资人指定结算账户中。
附属条款	采用电子化方式发行。如投资人办理存单质押业务，应到经办行营业网点申请开具实物存单。除触发不可转让情形外，该期单位大额存单可转让。如需转让的，投资人需向我行提交《单位大额存单转让业务申请书》，具体要求以《中国建设银行单位大额存单转让服务客户须知》及相关协议（如有）为准。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4年1月19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八次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上述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拟开展的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业务不涉及关联交易。

三、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尽管公司选择低风险投资品种的现金管理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对现金管理产品进行决策、管理、检查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的安全性，并定期将投资情况向董事会汇报。

2、公司相关部门建立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台账，跟踪分析收益，及时发现评估可能存在的风险，并及时采取措施控制投资风险，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要根据募投项目资金使用进展情况，及时调整闲置募集资金管理投资产品期限。

3、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以及聘请的保荐机构有权对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通过以上措施确保不会发生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及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入的情况。

5、公司将依据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

四、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一）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影响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正常进行，有利于提高集资金使用效率，提高资产回报率，增加公司收益。

（二）公司进行现金管理的产品将严格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要求处理，可能影响资产负债表中的“交易性金融资产”科目、“货币资金”科目，利润表中的“财务费用”、“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与“投资收益”科目，具体以年度审计结果为准。

特此公告。

安邦护卫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5月31日